

詩經直解



復旦大学出版社

I222.2/16

詩 經 直 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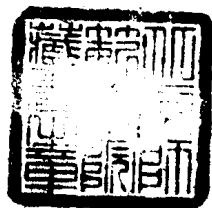
陳子展 撰述
范祥雍 校閱
杜月村

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



20940049

940049



诗经直解

(共二册)

陈子展 著

复旦大学出版社出版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

复旦大学印刷厂印刷

字数 930 千字 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40

1983年10月第一版 1983年10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25,000

书号：10253·006 定价：6.78元(精)

5.68元(平)

『六經責我開生面，
七尺從天乞活埋。』

王船山

關於詩經（代序）（二）

《詩經》是我國最古的一部詩歌總集，也是反映上古社會生活的一部百科全書。《易》、《書》、《詩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、《春秋》，合稱為《六藝》，又稱為《六經》。《樂經》今無其書，或說亡於秦火。或說《詩》、《樂》為一，自詩言之叫做《詩》，自樂言之叫做《樂》，《詩》重在詩章，《樂》重在樂曲。或說今《周禮》·大司樂章，或說《禮記》·樂記篇，原出于《樂經》，這都無據。現在，就只有《五經》了，有誰提到《六經》，我們就知道這是說的《五經》。其稱為《經》，最初見于《莊子·天運篇》，《禮記·經解篇》。朱彝尊《經義考》說：「《詩》者，掌之王朝，頒之侯服，小學大學之所誦頌，冬夏之所教。」章學誠《文史通義》說：「《六經》皆史也。」《詩經》原是當時政府作為禮樂、教育的資料和檔案保存下來的。至今成為我國上古最可靠的史料之一，和最可寶貴的文學遺產之一。

《史記·孔子世家》說：「古者，《詩》三千餘篇，及至孔子，去其重，取可施于禮義，上采契，后稷，中述殷、周之盛，至幽、厲之缺。」《詩經》是不是原有三千餘篇？孔子是不是刪過《詩經》？至今學者間都還有爭論。但是我們知道孔子在《論語》裏不止一次地說過「《詩》三百」的話，《墨子·公孟篇》也說過「誦《詩》三百，弦《詩》三百，歌《詩》三百，舞《詩》三百。」今傳《詩經》恰存三百五篇。大概遠在春秋末葉，三百篇已成爲《詩經》流行的本子。秦始皇焚書，《禮》崩，《樂》壞，《書》闕有間，而《詩經》獨全，《漢

書·藝文志》說是「以其諷誦（口頭背誦）不獨在竹帛（書本）」的緣故。

漢初儒者傳《經》，《詩》分四家。即今文（《詩》用秦、漢時候通行字體隸書的本子）魯（申培）、齊（轅固生）、韓（韓嬰）三家，古文（《詩》用六國時候通行字體古文或稱大篆或稱科斗文的本子）（一）毛亨、毛萇一家。關於《詩》的編次和篇章字句，尤其是解說，不獨今古文頗有不同，即是同用今文的三家大體雖同，還是有好些差異，但看陳壽祺、陳喬樞父子《魯詩遺說考》、《齊詩遺說考》、《韓詩遺說考》便知。兩漢今文《三家詩》並立學官，而古文《毛詩》不顯。平帝元始之世，始置《毛詩》博士，不久旋廢（二）。到了漢末，鄭玄是兼通今古文的經學大師。他獨爲《毛詩故訓傳》作《箋》，從此《毛詩》纔盛行于世，直到今日。便是晚清專治《詩》今文三家義的王先謙，也不得不借用古文《毛詩》全本，不過他把《國風·邶、鄘、衛》，都看作《衛風》，合爲一卷，而分爲上中下，即把《毛詩》三十卷改爲二十八卷（據《漢志》著錄今文三家卷數）而已（三）。陳奐《詩毛氏傳疏證》裏說：「兩漢信魯而齊亡，魏、晉用韓而魯亡，隋、唐以迄趙宋稱鄭而齊亦亡。」《三家詩》既失傳，從南宋王應麟《詩考》到晚清王先謙《詩三家義集疏》，對於三家遺說的輯佚整理算已告一段落。陳奐說：「齊、魯、韓可廢，毛不可廢。」王先謙說：「幸有三家遺說猶在，不可謂非聖經一脈之延。」各執門戶之見，各抱宗派情緒，究竟誰說的是呢？雖然董仲舒說過「《詩》無達詁」，劉向也說過「詩無通故」，難道說《詩》者永無共同的語言？今後當是我們的《詩經》學者對於《詩》今古文、《詩》漢宋學作出異同得失、批判總結的時候了。

整部《詩經》包括了《風》、《雅》、《頌》三個組成部分。《國風》分爲《周南》、《召南》、《邶》、《鄘》、

《衛》、《王》、《鄭》、《齊》、《魏》、《唐》、《秦》、《陳》、《檜》、《曹》、《豳》十五個小部分，號爲十五《國風》，共一百六十篇。《詩大序》從風字本義引申爲教化的意義，風化或風刺的意義，還有風土、風俗、地方色彩的意思。朱熹《詩集傳》說：「國者，諸侯所封之域；風者，民俗歌謠之詩也。」〔三〕他又在《楚辭集註》中說：「《風》則閭巷風土、男女情思之詞。」〔六〕今人多從朱子這一說。

《雅》分爲《小雅》、《大雅》。《小雅》雖稱八十篇，其中《六笙詩》「有其義而亡其辭」。實則只有七十四篇。《大雅》三十一篇。《詩大序》說：「雅者，正也，言王政之所由廢興也。政有小大，故有《小雅》焉，有《大雅》焉。」這是說，《雅》是政治詩。章太炎《大正小正說上篇》說：「凡樂之言正者有二焉，一曰大小雅，再曰春牘應雅。雅亦正也。」鄭司農注《笙師》曰：「雅狀如漆簫而弇口，大二圍，長尺六寸，以羊韋鞞之，有兩紐疏畫。」又《大正小正說下篇》說：「大小正者，其初秦聲烏烏。」這是說，雅是近似鼗鼓的一種樂器名，又是一種曲調名。郭沫若《甲骨文研究·釋南》爲《周南》、《召南》作新解，說：「南本鍾鑄之象形，更變而爲鈴。」當亦以樂器之名孳乳爲曲調之名。」並以爲南是南方民族樂器，即以南作爲南方之南。章、郭兩說新穎可喜，都可供今後學者作進一步的研究。

《頌》分爲《周頌》、《魯頌》、《商頌》。《周頌》三十一篇，《魯頌》四篇，《商頌》五篇。《詩大序》說：「頌者，美盛德之形容，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。」這是說，《頌》是祭祀詩。阮元《釋頌》說：「頌之訓爲美盛德者餘義也。頌之訓爲形容者本義也。且頌字卽容字也。容、養、兼，一聲之轉，古籍每多通借。今世俗傳之樣字始於《唐韻》，卽容字。豈知所謂《周頌》、《魯頌》、《商頌》者，若曰周之樣子、魯之樣子、商之樣

子而已，無深義也！《三頌》各章皆是舞容，故稱爲《頌》。若元以後戲曲、歌者舞者與樂器全動作也。」這是說，《頌》是祭祀所用的歌舞曲。今之學人或曾受了章、郭兩家說《雅》釋《南》的影響，因疑古字頌庸鏞通用，鏞是樂器大鍾。《頌》、《雅》、《南》同是樂器名，又是曲調名。但是此說并無其他可以徵信的根據，還有待于深入研究。

《詩經》裏的作品，不論它是民間歌謠，或是王朝政治詩，或是郊廟祭祀所用的歌舞曲，就其時間上來說：大都作在周初直到春秋末葉，即從周公到孔子，約六百年間的一個時代〔七〕，也就是從奴隸社會過渡到封建社會的一個時代。其間厲、幽之世的詩，所謂《變風》、《變雅》，正反映了這個社會急劇變革的一個大時代。此外可能雜有商詩，（《商頌》是殷商詩還是宋襄公時詩？這是《詩》今古文家一大爭端，至今學者間還有爭論。）却未必有夏詩。（何楷《詩經世本古義》曾舉出夏少康之世，詩有《公劉》、《七月》、《甫田》、《大田》、《豐年》、《良耜》、《載芣》、《行葦》八篇。今人亦有證《豳風·七月》爲夏詩者。）再就其空間上來說：這些作品大都產生在今陝西、甘肅、山西、山東、河北、河南、安徽、湖北等中原之地，它代表了那時我國經濟和文化的先進地區。其中歌謠部分，相傳是由周王朝派出采詩專員（所謂行人或道人）搜集得來的〔八〕。它歌唱了人民的勞動、愛情，訴說了人民所遭受的饑餓、徭役、戰爭，以及其他天災、人禍，和婦女卑屈的種種不幸。同時也表達了他們對於光明、自由、和幸福生活的渴慕。可以說，《詩經》全部作品從各種不同的角度廣闊地交錯地反映了那時的社會生活。尤其是對於西周末年政治上的混亂、黑暗，統治階級的醜惡行爲，勞動人民所受壓迫和剝削的苦難，都有揭露、譴責。並且

提供了關於周初開國艱難、軍事行動、政治措施、及其經濟制度、生產情況的重要資料。

《詩經》作品形式以四言爲主，雖然常用賦體，即用寫實的手法，却更多更巧地用比興體，即用象徵的手法。（《毛詩》言興者，一百十有六篇。賦、比、興，無傳。）寫來都很具體、生動，富于感染力量，雖然有些篇中也不免有奧澀、板重、古語古義、難以通曉之處。它從孔子屢屢贊揚、教人學習以來，一直受到崇高的評價，被認作文學的經典。歷代許多偉大作家都曾向它學習，它不斷地給了後代文學發展上以巨大的影響。怎樣批判它？怎樣繼承它？怎樣欣賞它？這是今後《詩經》研究者及其一般讀者都該努力從事的問題。

〔二〕原有長篇序文嘗在世局蒼黃中佚去，不復補作，即以拙編《中國文學史綱》稿本中關於《詩經》之一章代之。（此稿僅會抽印其中關於唐宋文學之一部分）今并新附自注。適有興會，下筆不能自休，注乃僭犯正文，竟似婢作夫人矣！

〔三〕《說文》段氏注以爲今文猶言今本，古文猶言古本，記見《說文·示部》、《止部》、及《敍》末注。古文《毛詩》都三萬九千二百二十四字，此據宋鄭昉老勸學所述《九經》字數，似不確。今據武英殿《乾隆石經》，全部《詩經》字數爲四萬零八百八十四字。

〔三〕西漢盛時，小毛公萇亦嘗以《詩》古文鳴，爲河間獻王博士。《後漢書·儒林傳序》云：「建初中，詔高才生受《古文

尙書、《毛詩》、《穀梁》、《左氏春秋》。雖不立學官，然皆擢高第，爲講郎，給事近署。」又，《章帝紀》云：「建初八年，詔令羣儒選高才生受學《左氏》、《穀梁春秋》、《古文尙書》、《毛詩》。以扶微學，廣異義焉。」袁宏《後漢紀》亦云：「於是《古文尙書》、《毛詩》、《周官》皆置弟子。」據此可知東漢中葉以來，《經》、《古文》學漸興。迨鄭君兼通今古文，乃專爲《毛傳》作《箋》。自是古文毛氏之說日顯，而今文三家之說日微矣。」

〔四〕

《漢書·藝文志》：「《詩經》二十八卷，魯、齊、韓三家。《毛詩》二十九卷，《毛詩故訓傳》三十卷。按，鄭玄《詩譜》：「魯人大毛公爲《詁訓傳》于其家，河間獻王得而獻之，以小毛公爲博士。」陸璣《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》云：「孔子刪《詩》授卜商，商爲之《序》，以授魯人曾申，申授魏人李克，（克或作慄）克授魯人孟仲子，孟仲子授根牟子，根牟子授趙人荀卿，（荀或作孫，下同）荀卿授魯國毛亨，亨作《訓詁傳》，以授趙國毛萇。時人謂亨爲大毛公，萇爲小毛公。」又《釋文》引徐整云：「子夏授高行子，高行子授薛倉子，薛倉子授帛妙子，帛妙子授河間人大毛公，毛公爲《詩故訓傳》於家，以授趙人小毛公，小毛公爲河間獻王博士。」（今河北滄州地區杜陽有河間獻王劉德墓，並有與小毛公同時之博士賈公墓。）按，今文三家惟《魯詩》授受淵源有《漢書》可考。申公受《詩》於浮邱伯，伯亦荀卿門人，是《詩》今古文同出於荀子矣。

〔五〕

上《序》文引《朱傳》，下文云：「謂之《風》者，以其被上之化以有言，而其言又足以感人。如物因風之動以有聲，而其聲又足以動物也。是以諸侯采之以貢詩，天子受之而列於樂官，於以考其俗尙之美惡，而知其政治之得失焉。」此蓋兼攝《詩大序》、班固、鄭樵諸說而言之。《漢書·五行志》云：「天子省風以作樂。」應劭注：「風，風土、風俗

也。」又《地理志》云：「凡民函五常之性，其剛柔緩急，音聲不同，繫水土之風氣，故謂之風；好惡取舍，動靜無常，隨君上之情欲，故謂之俗。」班固并開始注意文學產生之地理因素，故其論當時郡國風俗即引《國風》各國詩有顯明之地方色彩者爲證。鄭樵《六經奧論》云：「風土之音曰風。」又云：「風者，出于風土，大概小夫賤隸婦人女子之言，其意雖遠，其言則淺近重複，故謂之《風》。」據此可稱之爲諷俗詩或風諷詩。

〔六〕

男女情思之詞爲風，亦即男女淫奔之詞省稱淫詩者爲風。此朱子釋《國風》之風第一要義。後人皆不知其所據。蓋據風馬牛之風爲說，終以事涉男女兩性關係，語近嫖褻，故諱其所自歟？江水《羣經補義》云：「《尚書》、《費誓》、馬牛其風。《春秋》僖公四年」《左傳》、風馬牛不相及。皆以牝牡相誘爲風。楚人意謂邊境相近，則馬牛牝牡相誘可相及，或有牝隨牡、牡隨牝、之彼此者。若齊與楚絕遠，雖風馬牛亦不能相及，語意甚明。杜注、竟《境》上微末之事。非是。（原注、觀《淮南子》塞翁失馬之事可見。）此釋牝牡相誘之事、男女相悅之詞、皆可謂之風。誠可爲朱子釋《國風》男女淫奔之詞補義矣。亦可爲今人修談《國風》戀愛詩者進一解。又記宋人平話小說《馮玉梅團圓》開篇有句云：「話須通俗方傳遠，事不關風莫動人。」此一風字謂男女風情之風，與風馬牛之風意義正同。

〔七〕

或謂周公制禮作樂，用《詩》爲樂章，言《詩》賅《樂》。今按、三百篇中周公以後之詩不止三有其二。周公或嘗以《詩》之一部作爲樂章，如《豳風》、《周頌》以及所謂《正風》、《正雅》者。《論語》謂「孔子自衛反魯，然後《樂》正，《雅》、《頌》各得其所。」既嘗以《詩》三百弦歌之，即不能謂《史記》孔子刪《詩》之記載全無史影。是故不能謂周公、孔子

皆於《詩》之爲書無關。何況孔子嘗以《詩》教其子鯉（伯魚），授其羣弟子；既曰「人而不爲《周南》、《召南》，其猶正牆面而立」，又曰「小子何莫學夫《詩》」？「不學《詩》無以言」乎？

〔二〕

采詩之說出於下列各書：《禮記·王制篇》、「天子五年一巡狩，親諸侯，命大師陳詩以觀民風。」《漢書·藝文志》、「古有采詩之官，王者所以觀風俗，知得失，自考正也。」又，《食貨志》、「孟春之月，羣居者將散。行人振木鐸徇於路以采詩，獻之大師，比其音律，以聞於天子。故曰：王者不親闢戶而知天下。」襄十四年《左傳》、「夏書」曰：「道人以木鐸徇於路，官師相規，工執藝事以諫。正月孟春於是乎有之。」杜注：「木鐸徇于路，采歌謠之言也。」《公羊傳》何休注：「五穀畢入，民皆居宅。男女同巷，相從夜績，從十月盡正月止。男女有所怨恨，相從而歌。饑者歌其食，勞者歌其事。男年六十，女年五十無子者，官衣食之，使之民間求詩，鄉移於邑，邑移於國，國以聞於天子。故王者不出闢戶，盡知天下。」劉歆《與揚雄書》云：「三代周秦軒車使者，迫人使者，以歲八月巡路，求代語僮謠歌戲。」揚雄《答劉歆書》云：「嘗聞先代輶軒之使，奏籍之書，皆藏於周、秦之室。」又云：「蜀人有嚴君平，臨邛林閭翁孺者，猶見輶軒之使所奏言。」按劉歆、揚雄所言，皆逾人之事。追逾輶三字古音同，迫人即逾人。迫本字，追輶假借字。《國語·周語》：「爲民者，宜之使言。故天子聽政，使公卿至於列士獻詩，瞽獻曲，史獻書，師箴，瞽賦，矇誦，百工諫，庶人傳語，近臣盡規，親戚補察，瞽史教誨，耆艾修之。」據上史料，不妨假定而言：《詩》三百之來源，有出于采詩之官逾人或行人，有出于采詩之人鰥寡老人之無子者，而諸侯貢詩亦或有之，是當爲《國風》。有公卿列士所獻之詩，或更有如周公專爲制禮作樂而造之篇，（日本林泰輔《周公傳》）是當爲《雅頌》。皆視同檔案或

史料，故得以保存。而西漢君平、翁孺之倫，猶及見輶軒之使所奏言，蓋沿周秦之室所藏檔案而遺留者？似是三代確有采詩之事，《夏書》邇人之說不誣也。邇人或行人，太師、瞽、矇、瞽、史，論其職守，皆與詩歌有關，而以太師爲之首。《詩序》初句具有采詩、編詩、陳詩古義，意者始亦出于太師或國史，而爲《毛傳》以前之古序乎？此亦研究《詩經》原始資料之一也。

附錄一

論《詩序》作者

《詩序》旨在揭櫫《詩》之本義。其作者爲誰？實爲《詩》學上一大公案，聚訟紛紜，至今難以定讞。愚於十幾年前有《與友人陳允吉同志論詩序作者書》一文，略舉前人之說作一總結。今復廣之，而最錄之於此，或可爲讀《詩》者之一助也乎？

《詩序》作者何人？唐、宋以來，學者爭嘖彌熾。就其大較言之，可得三說：

一、子夏所作說。初出於鄭玄，而陸璣王肅仍之。《漢·志·詩經》二十八卷，魯、齊、韓三家。《毛詩》二十九卷，《毛詩故訓傳》三十卷。末云：「三家皆列於學官。又有毛公之學，自謂子夏所傳，而河間獻王好之，未得立。」其云自謂，譏訕之微辭；所傳爲《詩》爲《序》，復語焉不詳。《毛詩》有二十九卷者，較《三家詩》卷數增一，殆即子夏所傳《詩序》別爲一卷歟？其卷數復增其一，至三十卷，殆以《毛詩故訓傳》初不置於經文下，亦別爲一卷歟？《鄭箋》於已亡之笙詩《南陔》、《白華》、《華黍》云：「子夏序《詩》，篇義合編，故詩雖亡而義猶在也。」毛氏《故訓傳》各引《序》冠其篇首，故《序》存而詩亡。」又《常棣·疏》引《鄭志》答張逸：「此《序》子夏所爲，親受聖人，足自明矣。」是鄭君固謂子夏序《詩》也。《陸疏》與王肅《孔子

家語注皆同。而王肅治《詩》最好申毛駁鄭，其勢若不兩立，《孔疏》輒錄其語，獨於鄭君子夏序《詩》之說，不見王氏駁語，是毛、鄭、王三家之說同也。今按，《詩序》首句以下之辭，有明著七十子後人姓名如高子、孟仲子之徒，爲子夏所不及知者。《文選·詩大序》題卜商子夏作，似以別於《小序》，則其他《小序》未必全出于子夏也。

二、子夏、毛公合作說。其初或亦出於鄭玄，而陸德明、成伯璵、以及段玉裁與陳奐主之。陸氏《經典釋文·毛詩音義上》云：「沈重云、案鄭《詩譜》意，《大序》是子夏作，《小序》是子夏、毛公合作，卜商意有不盡，毛更足成之。」《孔疏》所錄《鄭譜》，不見其語。惟見《絲衣序》：「釋賓尸也。高子曰：靈星之尸也。」《孔疏》引《鄭志》答張逸：「高子之言非毛公，後人著之。」是鄭君殆以《序》之首句爲子夏之言，其下則當爲毛公之辭，或毛公後人著之，隱有子夏、毛公合作之意也。今按：《傳》、《序》爲一人所作，俞正燮《癸巳存稿》中之論證，不能全謂無據。《序》有爲毛公所自述者，故傳《詩》不傳《序》。（段玉裁《毛詩詁訓傳題辭》非必「以《序》文明白無煩解也。」）（丘光庭《兼明書》）其《傳》與《序》不合或不甚合者，記有《周南》之《關雎》、《葛覃》、《召南》之《羔羊》，《衛風》之《君子偕老》，《鄭風》之《出其東門》，《陳風》之《宛丘》、《衡門》，《小雅》之《四牡》、《無將大車》等篇，要之決不及百分之四、五。使《序》果皆爲毛公以後人作，安得如此智慮周密，尊信《毛傳》，而爲《鄭箋》、《孔疏》皆遠不能及者乎？

三、衛宏所作說。初見於《後漢書·儒林·衛宏傳》：「初，九江謝曼卿善《毛詩》，乃爲其訓。宏從曼卿受學，因作《毛詩序》，善得《風》、《雅》之旨，于今傳于世。」宋蘇轍《詩集傳》、鄭樵《六經奧論》，朱子

《詩序辨說》、《語錄》並主之。清儒堅持子夏所作或子夏、毛公合作一說，段玉裁與陳奐而外，他如惠棟《九經古義》、錢大昕《養新錄》、翁方綱《詩附記》皆是。其駁斥衛宏所作一說尤著者，如朱彝尊《經義考》、范家相《詩藩》、黃以周《羣經說》皆是。朱彝尊云：「論者多謂《序》作於衛宏。夫《毛詩》雖後出，亦在漢武帝時。《詩》必有《序》而後可授受，韓、魯皆有《序》，《毛詩》獨無《序》，直至東漢之世，俟宏之序以爲《序》乎？」范家相云：「《毛序》行於新莽之世，去敬仲已百數十年，立之學官，流傳天下久矣。敬仲以一人之私見起而更易之，其誰肯信？且漢時最重師傳，敬仲乃萇七傳之弟子，豈可擅更《古序》乎？」況毛公本《古序》以作《傳》，使宏僞《序》，寧不與《傳》相左？若云《傳》亦爲宏僞作，則《鄭箋》具在，何並無一字及宏乎？」康成與宏略相先後，豈有不知，而以宏之言爲子夏之言者？其理甚明。予謂宏與賈徽同受業於曼卿之門，使宏作僞，徽等豈肯聽之？」黃以周云：「《鄭箋·華黍》云：『《詩序》篇義合編，毛公作《傳》，各引其《序》冠之篇首。』《鄭志》云：『《絲衣序》高子之言，非毛公，後人著之。』此《詩序》在毛公之前，其傳已久。而衛宏晚出，豈毛公所及見乎？抑鄭君與衛宏時代不甚遠，豈衛宏作《序》，鄭君有不及知，而妄爲斯說乎？」《序》、篇分合，鄭君言之鑿鑿，必得其實。後儒反據《范·書》，多生異說？且《范·書》言宏作《序》，別爲之《序》耳，非即今之《詩序》也。是猶鄭君序《易》非《十翼》之《序卦》，馬融《書序》非《百篇序》也。則謂《詩序》作自衛宏者尤不可信矣。今按，黃以周攻擊衛宏所作一說，已在晚清之世，與其謂爲宋儒而發，毋寧謂爲魏源《詩古微》一《猛攻《毛序》》，而謂《小序》多衛敬仲增益」而發，抑或爲《四庫全書提要》御用學者隱祖衛宏所作一說而發也。

此外，有程頤《大序》孔子所作、《小序》國史所作一說，見於《程子遺書·語錄》。有王安石詩人所自製一說，見於晁公武《郡齋讀書志》。王之《臆論》，晁已言之。黃以周云：「《詩》有四家，《毛詩》有《序》，齊、魯不聞有《序》，《韓詩》之《序》又不與毛同。如《詩序》出自國史、孔聖，則齊、魯二家當與正經并傳，不應刪削《序》說。《韓序》亦當與毛合一，不應別生異議。何以《關雎》一篇《毛詩序》以爲美，而三家皆以爲刺乎？《采芣》、《汝墳》諸篇韓、毛兩《序》不歸于一乎？謂《詩序》出於國史、孔聖，可以知其非矣。」此駁程子一說殊有力量。

至若《四庫全書提要》所云：「《序》首兩語爲毛萇以前經師所傳，以下續申之詞爲毛萇以下弟子所附。」對此「說經之家第一爭詬之端」，以調停之態，爲解紛之辭，雖似圓通，亦有未妥。今按，其言分《序》爲前後兩截，作者并非一人，則自成伯璵《毛詩指說》以來主此說者可以無爭矣。其《序》首兩語爲毛萇以前經師所傳，則於凡主其作者爲子夏，或但泛謂《古序》者，亦皆有合矣。其言以毛萇爲《序》前後兩截作者之關鍵人物，則仍不敢顯違子夏、毛公合作一說之傳統見解。其不言毛亨而言毛萇者，實欲隱該衛宏於自毛萇以下弟子之中，則有袒護衛宏所作一說之嫌矣。況《提要》於《蘇傳》云：「史傳之謂《詩序》者，以《後漢書》爲近古，而《儒林傳》稱衛宏作《詩序》，輒卽以爲宏所集錄，亦不爲無據。」其袒護衛宏所作一說，則已自發其覆，足證吾言之不誣也。是不可以不進而申論之：

《後漢書·馬融傳》載融拜爲校書郎中，自以職在書籍，謹依舊文重述蒐狩之義，作《廣成頌》一篇，並封上。其《序》云：「夫樂而不荒，憂而不困，先王所以平和府藏，頤養精神，致之無疆。故憂擊鳴